

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中小學「學生臨時接送委任同意書」

(適用一至六年級)

立書人_____ (家長或監護人姓名) 茲同意將_____年_____班

_____家族_____ (學生姓名) 委由_____精舍_____

先生\女士 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，代理

本人(立書人) 接回家 外出用餐 外宿。

此致

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中小學

立委任書人(家長或監護人)簽名：

家長聯絡電話：

委託人與受委託人之關係：

受委託人簽名：

受委託人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身分證字號：

- 備註：一、受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件(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)。
二、此同意書可當場交付或先行傳真至 049-2932520 學務處收。
三、聯絡電話：049-2930199 學務處陳英黛老師，分機 1205。
四、非淨空週之週六、日請傳真至 049-2933323
或電話 049-2930199 轉分機 1330 護學會。